

22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漢

利

0

廳		總文補		事由	
長		補建			
19216		號			
文		公出			
送達		機			
別類		員工福利委員會			
附件					
中華民國二十六年		三月十日			
去建一感字第		三月十日			
檔案字第		三月十日			
19216		三月十日			
時封發		時蓋印			
號		號			
時校對		時繕寫			
時判行		時核發			
時擬稿		時文辦			

局批本廳核士十級古裝科交徐慶丁君呈准准其登記

王

張

王

的

鍾

公函

據本廳技士蘇本奏料員徐慶至三月
十日奏呈將竊職等因去歲到是時未能
隨帶奏本致未由致春原登配從職等家
春相繼來漢職徐慶至春原五人寓漢口漢
正街大小巷口阜華長內職蘇本奏春原大人
寓武昌長湖北村一役至今數月迄未申請登
配茲以生治辦局配購春原主儀必需物品起見
理合備文會請鑒核賜准登記至及換購物思
礙等情到案檢同原購物憑証二枚函請

23

查照
○丁字換為石

此致

員工福利委員會

出 2662 號 磚 為 建 築 二 板

股 長 薛 〇 〇

王 仁 榮 同 〇 〇 〇

不 止

簽呈

三十八年三月十日
於本廳辦公室

竊職

等因去歲到差時未能隨帶眷屬致未辦

理眷屬登記旋

職

等家眷相繼來漢

職

徐慶善者

屬五人寓漢口漢正街大水巷口阜華長內

職

蘇本炎者

屬六人寓武昌長湖北村一號至今數月迄未申請登記

茲以生活維艱為配購眷屬生活必需物品起見理合

備文簽請

鑒核賜准登記為禱

謹呈

科長

羅

轉呈

百長到

主任秘書

周

廳長

譚

文

三

一

科

職

徐慶善

蘇木炎

